中華民國高爾夫協會 110 年辦理教練資格檢定及管理實施計畫

(核備文號:臺教授體字第1100019612號函)

- 一、依據:「特定體育團體建立運動教練資格檢定及管理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第十條辦理及「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以下簡稱體總)輔導特定 體育團體建立教練制度章則(以下簡稱本章則)」第二點辦理。
- 二、目的:中華民國高爾夫協會(以下簡稱本會)為建立健全高爾夫教練制度 ,提高我國高爾夫教練素質,培養高爾夫教練人才,提升我國高爾 夫技術水準,特訂定本實施計畫。本會各級高爾夫教練級別及參加 資格,如附件一。
- 三、實施期程:110年1月至12月。

四、實施方式:

(一)辦理單位

各級教練講(研)習會之學科、術科課程授課與測驗與授證管理,均由本會負責辦理; C級教練及B級教練講習,得授權或委託地方性單項體育團體辦理; A級教練講習一律由本會辦理。

(二) 辦理場次

- 1. C級教練講習會二場次。
- 2. B級教練講習會一場次。
- 3. A級教練講習會一場次。
- (三) 辦理時程及地點(按規劃時程依序排列)
 - 1. 第一次 C 級教練講習:110年03月02~05日於大崗山球場舉行
 - 2. 第二次 C 級教練講習:110年09月07~10日於彰化球場舉行
 - 3. B級教練講習會:110年10月(暫定)於松柏嶺球場舉行。
 - 4. A級教練講習會::110年11月(暫定)於藍灣高爾夫練習場舉行。

(四)申辦程序

本會應研提申辦計畫(格式如附件二),並經教練委員會審議通過後,於 各級教練講習會舉辦前一個月陳報體總備查。講習會結束後四十五日內 ,應檢具辦理成果、學員名冊、測驗成績、教材講義及有關資料等統一 陳報函送體總備查。

(五) 參加各級教練講習檢定及申請補發、換證與展延應繳納費用如下:

- 1. C級教練講習:一般人士學科研習 8,000 元,學生身分 4,500 元整;術 科檢定費 2,800 元;進修複訓人員 4,500 元整。
- 2. B級教練講習:一般人士學科研習 8,500 元,學生身分 4,500 元整;術 科檢定費 2,800 元;進修複訓人員 4,500 元整。
- 3. A 級教練講習:學科研習 10,000 元整;進修複訓人員 4,500 元整。
- 4. 毀損、遺失證件補發酌收工本費 300 元整;換證與展延程序完備者免費換證。

(六)講習課程

各級教練講習會課程,應包括學科(含共同科目及專業科目)及術科 (技術檢定),其授課學、術科課程科目及配當時數,測驗及格標準,如 附件三。

(七)講習時數

申請參加教練檢定經審查通過者,應參加本會或受託團體辦理之講習會,並於完成講習課程始得參加學科筆試及術科檢定測驗,其應完成之時數,如下:

- 1. C級教練:至少二十四小時。
- 2. B級教練:至少三十二小時。
- 3. A級教練:至少四十小時。

(八) 術科規定

講習會術科測驗成績未達各級合格標準者,其資格(學科合格成績)准予保留三年,並於保留期間內,須配合本會舉辦之同等講習會實施補測。

(九)證照核發

前項人員修滿各該規定課程時數,學科術科測驗均屬及格,且無本辦法規定不能取得教練資格者,由本會發給教練證照。

五、申請人有下列各款情事之一者,不得申請教練資格之檢定:

- (一)犯傷害罪章。但其屬過失犯,不包括之。
- (二)犯性侵害犯罪防治法第二條第一項所定之罪、妨害風化罪章及妨害自由 罪章。
- (三)犯毒品危害防制條例之罪。
- (四)犯詐欺、殺人罪。
- (五) 違反運動禁藥管制辦法相關規定。

- (六)其他違反與社會秩序維護法相關法則行為經查察屬實,且經本會審查決 議不得申請教練資格檢定者。
- 六、申請參加教練檢定者,應填具申請書,如附件四,檢附下列文件、資料,並 繳納檢定及證書費用,向本會提出申請:
 - (一) 國民身分證、護照或其他身分證明文件。
 - (二)符合本實施計畫第三點參加資格規定之證明文件。
 - (三)最近一個月內核發之無違反本計畫第六點規定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具 外國籍者,應檢附原護照國開具之行為良好證明文件。

七、成績複查

- (一)對於學科及術科測驗結果有異議者,得於收到測驗結果次日起七日內, 以書面向協會提出複查申請(限複查申請人之成績)。
- (二)本會將於複查申請受理次日起十五日內,將複查結果送達申請人。

八、教練證效期及展延

- (一)教練證有效期間為四年;經參加專業進修課程累計達四十八小時,並每年至少六小時者,於效期屆滿三個月前至六個月內之期間,得向本會申請教練證效期之展延,每次展延期間為四年。
- (二)前款專業課程時數包括以下各類:
 - 1. 本會辦理講習會學科、術科課程之相關講習時數。
 - 参加取得下列體育團體辦理之相關講習時數證明,經本會審查認可時數。
 - (1)教育部體育署-專任運動教練增能研習會。
 - (2)國家運動訓練中心-國家培訓隊教練增能教育訓練課程。
 - (3)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教練增能課程。
 - (4)中華奧林匹克委員會-國際體育事務人才培訓營。
 - (5)中華民國大專院校體育總會-教練研習會。
 - (6)中華民國高級中等學校體育總會-教練研習會。
 - (7)本會認可之其他體育團體研習課程。
 - 4. 本年度北、中、南區辦理專業進修課程講習,共計3場。

(三)本會各級教練人數:

- 1. A 級教練:103人。
- 2. B 級教練:198 人(證件效期內:119 人、待複訓進修:79 人)。

3. C 級教練: 549 人 (證件效期內: 203 人、待複訓進修: 346 人)。

九、教練證補(換)發

- (一)持有教練證者,因故遺失、更名或毀損時,應填具申請表格,向本會申請補(換)發。
- (二)教練證逾期未換發者,應準用第三點至第七點規定,再行參加各級教練講習會,並經測驗及格者,始得辦理證照換發。
- 十、 教練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由本會註銷其教練證,並通知體總備查,且三年 內不受理其申請檢定:
 - (一)申請檢定文件、資料不實。
 - (二)取得教練證後,有違反本辦法第五點規定情形之一。
 - (三)轉讓、出借或出租教練證予他人使用。
 - (四)取得教練證因故放棄教練資格,需提供相關聲明及切結證明,經教練委員會審定,理事長核定者(申請恢復業餘身分資格者,依其規定辦理)

十一、其他事項

- (一) 參加各級教練講習會缺課二小時(含)以上者,不得參加學術科測驗。
- (二)講習會學科成績合格,以保留資格參加術科補測驗,兩年內補測未達合格標準者,准予展延第三年參加補測,術科補測成績合格者,須於當年度完成學科講習且測驗審查合格,再報請體育總會核發教練證。
- (三) 各級教練講習證明書,由本會名義核發。
- (四)各級教練講習會之學科及術科相關資料及名冊,由本會妥善保存。
- (五)本會將配合體總訪視相關作業。
- (六)經本會判處禁賽者,三年內不得參加升級之講習會,期滿後得再參加各級別之講習會,經測驗及格後始得辦理證照換發。
- 十二、本計畫經教練委員會議審議通過後,陳報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審核,轉 送教育部體育署備查後公告施行,修正時亦同。

中華民國高爾夫協會辦理教練講習會教練級別及資格一覽表

次序	教練級別	參加資格
-	C級教練	高級中等學校以上畢業,受運動專業訓練,並熟悉運動之教育訓練及競賽規則且品行端正愛好高爾夫運動之人員。
	B級教練	 (一)已取得本會C級教練資格且繼續從事高爾夫教練工作二年以上。 (二)曾當選國家代表隊參加奧林匹克、亞洲運動會、世界業餘隊際錦標賽之選手。 (三)國內、外職業高爾夫協會之正式選手。
11	A級教練	(一)已取得本會B級教練資格三年以上,並實際從事高爾夫教練工作持有證明者。(二)依《國光體育獎章及獎助學金頒發辦法》規定獲得2等1級以上國光體育獎章者。

■ 申請教練資格檢定者,應年滿二十歲以上,並具備表列資格之一者。

中華民國高爾夫協會 110 年度〇級教練講習會申辦計畫

- 一、依據:依據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輔導特定體育團體建立運動教練制度章則 第五點第四項規定辦理。
- 二、目的:為培植〇階教練人才並培育國內高爾夫運動教練,落實教練晉級制度,特舉辦本講習會。
- 三、指導單位:教育部體育署、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
- 四、主辦單位:中華民國高爾夫協會、教練委員會
- 五、承辦單位:中華民國高爾夫協會
- 六、協辦單位:○○高爾夫球場
- 七、舉辦日期:中華民國 110 年 \bigcirc 月 \bigcirc 日(星期 \bigcirc)至 \bigcirc 月 \bigcirc 日(星期 \bigcirc) \bigcirc 天。
- 八、舉辦地點:00 市 00 區〇〇路〇〇號
- 九、參加對象及資格:
 - (一)已取得本會○級教練資格且繼續從事高爾夫教練工作二年以上。
 - (二)曾當選國家代表隊參加奧林匹克、亞洲運動會、世界業餘隊際錦標賽之選手。
 - (三)國內職業高爾夫協會之正式選手。

十、報名方式:

- (一) 日期:110 年○月○日(星期○)至○月○日(星期○)○天。
- (二) 手續:
 - 1.現場報名:地點:中華民國高爾夫協會 104 台北市南京東路二段 125 號 12 樓之 1 電話: (02) 2516-5611 分機 14 洽承辦人:陳先生;請先 完成報名費郵政劃撥(帳號 19691231,戶名:中華民國高爾夫協會),以 利現場報名作業。
 - 2.網路線上報名:請逕行至協會網站

http://www.garoc.org/referee_coach_content-85.html【裁判教練】區點選講習會名稱後登入線上報名系統,詳填報名表各項資料後送出(不接受通信報名)並於報名截止日前線上確認完成報名;報名日截止,本會一概不予受理。

- 十一、課程內容:課程表如附表二。
- 十二、授課講師資歷:
- 十三、 及格標準:規則筆試測驗平均成績 00 分(含)以上,為合格。

十四、 發證方式:

- (一)講習學科測驗平均成績達○分(含)以上及術科檢測男女均達○桿(含)以內合格,由本會審查通過後報請體育運動總會後核發教練證。
- (二)學科或術科測驗其中一項未合格者,其資格准予保留二年,期間參加本 會舉辦之同等級講習會,如補測成績審查合格則報請體育運動總會補發教 練證。
- (三)術科檢測開放○級教練學科合格保留資格人員(00 年第一次○級講習(含) 以後人員)補測;測驗成績依○級教練術科檢定規定辦理。

十五、其他注意事項:

- (一)網路線上報名採郵政劃撥繳報名費人員,請先完成報名費劃撥(帳號 19691231,戶名:中華民國高爾夫協會),以利網路線上報名作業。
- (二)報名費內含講師鐘點費、教材費、保險費、膳食費、製證及行政費用等。
- (三)報名截止日期:110年〇月〇日 2400 時止;逾時或資料未完備,系統概不予受理。
- (四)完成報名後如遇突發狀況,講習需請假退費,請檢附證明及個人帳戶辦理請假及退費;所繳報名費用扣除相關教材、及行政作業費用後退還餘款。如無故未參加講習,報名費恕不予退還。
- (五)參加講習會者請於○月○日(星期○)上午 08:10 前逕至 000 球場報到,並繳交二吋照片二張(背面填姓名)及學歷證明影本;領取講習資料隨即開訓上課,不得缺席、遲到或早退。
- (六)報名人須備妥最近一個月內核發之無違反前報名資格第三項之警察刑事 紀錄證明正本。
- (七)講習期間一律不得請假,依本會教練制度實施章則第五條規定:凡缺課 2 小時(含)以上者,不得參加學、術科測驗。
- (八)講習會期間本會提供教材資料及午餐,其餘膳、宿及交通請學員自理。
- (九)上課期間個人行動電話請保持靜音,可使用錄音、照相方式輔助學習。
- (十)獲得教練證者應配合本會舉辦之相關高爾夫活動,協助辦理各公開賽及訓練教學等相關事宜。。
- 十六、本計畫經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年○月○日○字第○號函備查。

中華民國高爾夫協會 0 年度 0 級教練講習會申請表

姓 名			
性 別	□男	□女	二吋相片 2 張
出生日期 (西元)	年	月日	(浮貼)
身分證字號			
最高學歷			
服務單位 現任職務	單位:	職務	
原持有證照等級	□無	□級, 證號	
聯絡電話	(H)	(手機)	
E-mail			
聯絡地址			
緊急聯絡人			
聯絡電話			
關係			
備註			

附表二

中華民國高爾夫協會〇年度〇級教練講習會課程表

地點:○○球場

日期時間	0月0日 星期二	0月0日 星期三	0月0日 星期四	0月0日 星期五	0月0日星期四	0月0日 星期五
08:00 08:20		報 到 (綜合組)	報 到 (綜合組)		術	術
08:20 10:00	高爾夫專項 體能訓練及 評估	高爾夫運動 教練訓練	運動傷害防護 及急救操作	高爾夫專業外(術)語	科 檢 測	科 檢 測
10:20 12:00	高爾夫重量訓練	高爾夫基礎運動生理	高爾夫基礎 運動心理	高爾夫 技術指導		
12:00 13:30		午餐休息	、心得交流			
13:30 15:10	高爾夫運動管理	高爾夫基礎 運動力學	高爾夫	高爾夫 技術指導		
15 : 20 17 : 00	高爾夫發展趨勢	運動禁藥管制	運動規則	學科測驗綜合座談		
17:10 18:00	性別平等 教育	賦歸	賦歸	結訓賦歸		

		級別	C 411 44 44	D 411 44 44	人加松病
科目		時數	C級教練	B級教練	A 級教練
1,121		運動禁藥	2	2	2
		性別平等教育	1	1	1
		高爾夫運動術語〔專業外語〕	2	2	2
	45	奧會模式			2
	共同 科目	教練職責及素養			
	77 6	教練倫理			
		教練心理學			
		高爾夫運動規則	4	4	
		小計	9	9	7
	:38	高爾夫心理學	2	2	2
	運動	高爾夫生理學	2	2	2
	野科	高爾夫生物力學	2	2	2
	學	高爾夫科技器材	2	2	
	7	小計	8	8	6
學		高爾夫教練、訓練學	2		2
科	運	高爾夫選才學			
	動	高爾夫體能測驗、評估及訓練	4	2	2
	訓	高爾夫競賽技術及戰術			4
	專練	高爾夫訓練計畫擬定		2	
	業	小計	6	4	8
	科	高爾夫運動沿革及其發展現況	2		
	目 運	運動管理學	2	2	
	動	高爾夫團隊經營管理			4
	管	高爾夫情報蒐集及其分析			2
	理	高爾夫賽會管理		2	
		小計	4	4	6
	·Æ	運動傷害防護及急救	2		2
	運動	運動員健康管理		2	2
	野醫	運動營養學		2	
	· · · · · · · · · · · · · · · · · · ·	運動疲勞及恢復		2	2
	子	小計	2	6	6
 f A		技術操作	8	8	8
總計			37	39	41
		及格標準(分)	70	75	80
/#.	دد	術科技能檢定測驗及格桿數:C級 練工作實務實習。各級授課最低	時數如下:	B級80桿(含)以下	、A級實施
備	註	(一) C級教練:總時數至少24人 (二) B級教練:總時數至少32人	•		

中華民國高爾夫協會〇〇年度〇級教練講習會申請表

姓名				
性 別	□男	□女		二吋相片 2 張
出生日期 (西元)	年_	月	日	(浮貼)
身分證字號				
最高學歷				
服務單位 現任職務	單位:		職務	
原持有證照 等級	□無	□級	, 證號	
聯絡電話	(H)		(手機)	
E-mail				
聯絡地址				
緊急聯絡人				
聯絡電話				
關係				
備註				